

苏州大学博物馆应急事件处理规定

为保障博物馆馆藏文物和场馆的安全，维护博物馆的正常开放与运营，特制定本应急事件处理规范：

一、突发的气候灾难：如遇台风、暴雨、雷电、冰雹、龙卷风、暴雪、极寒等极端恶劣天气状况，依据天气预报，应提前做好物资储备，重点检查薄弱环节，提前做好预防工作。主要工作有：门窗的检查；排水系统的清淤；易坠落物品的加固或拆除；液位报警器的维护；水管的防冻保护等。极端天气过程中做好巡逻工作，重点监控漏水、漏电、地下水位等情况，遇到上述情况，及时处理并报修。极端天气后检查相关设施、设备的受损情况，及时处理维修；

二、突发治安或者刑事案件：如遇突发治安事件，应立即报警，并闭馆疏散无关人员，及时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，防止事态的扩大，保护好案发现场；

三、停电：博物馆大量设备的运行与电有关，用电安全非常重要。如遇计划性停电，应提前关闭以下设备：电脑、大屏、触屏机、安检机、影音设备、会议设备等。检查以下设备：应急性不间断电源。停电结束后检查以下设备是否恢复正常：消防监控系统、视频监控系统、红外防控系统、液位报警系统、电梯、恒温恒湿系统、空调系统、照明系统等。突发停电后应全面检查全馆的用电设备，发现问题及时汇总报修。

博物馆

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四日